

证券代码：002398

证券简称：垒知集团

公告编号：2022-083

债券代码：127062

债券简称：垒知转债

垒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科研基地项目向银行申请融资额度及担保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于上海科研基地暨“垒知上海科创园”项目建设需要，垒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垒知集团”）控股子公司上海垒知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拟向有关商业银行申请融资授信额度，具体如下：

一、向银行申请融资额度及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垒知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翔安支行联合申请最高不超过6.5亿元的综合授信，用于上海科研基地暨“垒知上海科创园”项目的建设，由“垒知上海科创园”项目土地及在建工程提供抵押担保，并由垒知集团承担不可撤销之全程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拟同意上述授信申请并由本公司为上述子公司使用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包括承担不可撤销之连带清偿（保证）责任及/或以公司名下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土地、房产等）提供抵押担保等各银行所认可的方式。同时，公司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本公司董事长蔡永太先生全权代表本公司与各家商业银行洽谈、签订担保合同及其他法律性文件并办理有关手续。

根据公司相关内控制度，上述融资及担保事项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后，须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被担保方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上海垒知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上海市宝山区金石路 1688 号 6-228 室。

3、法定代表人：叶斌。

4、注册资本：20,000 万元；实收资本：9,778.60 万元。

5、经营范围：企业管理咨询；计算机软件销售、开发；建设工程监理服务；从事节能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建筑智能化建设工程设计与施工；物业管理；仓储服务（除危险品及专项规定）；商务信息咨询。

6、股东构成：本公司持有其 90% 股权，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垒墨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其 10% 股权。

7、与本公司关系：上海垒知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8、最近一年及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状况如下（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1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720.17	1,144.73
负债总额	1,980.10	12.06
净资产	9,740.07	1,132.67
项目	2022 年 1-11 月 (未经审计)	2021 年 1-12 月 (经审计)
营业收入	0.28	0.59
营业利润	38.40	-53.97
净利润	28.80	-42.58

三、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一）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对外担保（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为：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贷款金融机构	担保事项	担保时间	担保余额 (万元)
本公司	科之杰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厦门分行	为最高授信额度为 3,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协议》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21 年 6 月 24 日至 2024 年 6 月 23 日	0.00

关于上海科研基地项目向银行申请融资额度及担保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	科之杰新材料集团 福建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厦门 分行	为最高授信额度为 3,000 万元的《综合授 信协议》承担连带清偿 责任	2021 年 6 月 24 日至 2024 年 6 月 23 日	1,122.06
本公司	重庆建研科之杰 新材料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厦门 分行	为最高授信额度为 3,000 万元的《综合授 信协议》承担连带清偿 责任	2021 年 4 月 2 日至 2024 年 2 月 22 日	2223.31
本公司	科之杰新材料集团 (贵州)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厦门 分行	为最高授信额度为 5,000 万元的《综合授 信协议》承担连带清偿 责任	2021 年 4 月 16 日至 2024 年 2 月 22 日	2,250.00
本公司	科之杰新材料集团 河南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厦门 分行	为最高授信额度为 3,000 万元的《综合授 信协议》承担连带清偿 责任	2021 年 4 月 2 日至 2024 年 2 月 22 日	975.65
本公司	陕西科之杰新材料 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厦门 分行	为最高授信额度为 3,500 万元的《综合授 信协议》承担连带清偿 责任	2021 年 4 月 2 日至 2024 年 2 月 22 日	1,242.15
本公司	科之杰新材料集团 (广东)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厦门 分行	为最高授信额度为 4,500 万元的《综合授 信协议》承担连带清偿 责任	2021 年 3 月 23 日至 2024 年 2 月 22 日	2,430.17
本公司	科之杰新材料集团 浙江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厦门 分行	为最高授信额度为 5,000 万元的《综合授 信协议》承担连带清偿 责任	2021 年 3 月 22 日至 2024 年 2 月 22 日	2,117.52
本公司	科之杰化工(金华) 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厦门 分行	为最高授信额度为 1,000 万元的《综合授 信协议》承担连带清偿 责任	2021 年 4 月 14 日至 2024 年 2 月 22 日	322.50
本公司	科之杰新材料集团 有限公司	汇丰银行厦门 分行	为最高授信额度为 5,500 万元的《综合授 信协议》承担连带清偿 责任	2021 年 8 月 16 日至 2022 年 8 月 16 日	1,918.27
本公司	科之杰新材料集团 福建有限公司	汇丰银行厦门 分行	为最高授信额度为 5,500 万元的《综合授 信协议》承担连带清偿 责任	2021 年 8 月 16 日至 2022 年 8 月 16 日	2,281.39

本公司	科之杰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厦门分行	为最高授信额度为1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协议》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21年4月20日至2022年4月14日	3,458.31
本公司	科之杰新材料集团福建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厦门分行	为最高授信额度为1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协议》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21年4月20日至2022年4月14日	4,256.06
本公司	科之杰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厦门分行	为最高授信额度为5,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协议》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20年11月2日至2021年11月2日	4,342.14
本公司	科之杰新材料集团福建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厦门分行	为最高授信额度为3,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协议》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20年11月2日至2021年11月2日	1,451.19
本公司	重庆建研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厦门分行	为最高授信额度为7,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协议》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20年12月29日至2021年12月29日	3,720.27
本公司	科之杰新材料集团(贵州)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厦门分行	为最高授信额度为8,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协议》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20年12月29日至2021年12月29日	3,807.50
本公司	科之杰新材料集团浙江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厦门分行	为最高授信额度为8,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协议》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20年12月30日至2021年12月30日	6,165.65
本公司	科之杰新材料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厦门分行	为最高授信额度为2,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协议》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20年11月26日至2021年11月26日	681.32
本公司	厦门天润锦龙建材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厦门分行	为最高授信额度为2,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协议》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20年11月11日至2021年11月11日	1,449.16
本公司	科之杰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厦门翔安支行	为最高授信额度为10,800 万元的《综合授信协议》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21年8月2日至2022年8月1日	0

本公司	科之杰新材料集团 福建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厦门 翔安支行	为最高授信额度为 9,600万元的《综合授 信协议》承担连带清偿 责任	2021年8月2日至 2022年8月1日	7,563.51
本公司	厦门天润锦龙建材 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厦门 翔安支行	为最高授信额度为 2,400万元的《综合授 信协议》承担连带清偿 责任	2021年8月2日至 2022年8月1日	0
本公司	厦门天润锦龙建材 有限公司	厦门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为最高授信额度为 2,000万元的《综合授 信协议》承担连带清偿 责任	2021年3月17日至 2024年3月17日	1,292.12
本公司	科之杰新材料集团 有限公司	厦门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为最高授信额度为 2,000万元的《综合授 信协议》承担连带清偿 责任	2021年3月17日至 2024年3月17日	828.22
本公司	科之杰新材料集团 福建有限公司	厦门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为最高授信额度为 3,600万元的《综合授 信协议》承担连带清偿 责任	2021年3月17日至 2024年3月17日	5,433.91
本公司	重庆建研科之杰新 材料有限公司	厦门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为最高授信额度为 7,500万元的《综合授 信协议》承担连带清偿 责任	2021年3月17日至 2024年3月17日	5,392.65
本公司	科之杰新材料集团 (贵州)有限公司	厦门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为最高授信额度为 7,000万元的《综合授 信协议》承担连带清偿 责任	2021年3月17日至 2024年3月17日	4,895.16
本公司	科之杰新材料集团 河南有限公司	厦门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为最高授信额度为 1,900万元的《综合授 信协议》承担连带清偿 责任	2021年3月17日至 2024年3月17日	1669.51
本公司	陕西科之杰新材料 有限公司	厦门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为最高授信额度为 2,000万元的《综合授 信协议》承担连带清偿 责任	2021年3月17日至 2024年3月17日	1893.16
本公司	科之杰新材料集团 (广东)有限公司	厦门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为最高授信额度为 3,000万元的《综合授 信协议》承担连带清偿 责任	2021年3月17日至 2024年3月17日	2,995.99

关于上海科研基地项目向银行申请融资额度及担保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	科之杰新材料集团 浙江有限公司	厦门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为最高授信额度为 8,000 万元的《综合授 信协议》承担连带清偿 责任	2021 年 3 月 17 日至 2024 年 3 月 17 日	5851.29
本公司	厦门建研购贸易有 限公司	厦门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为最高授信额度为 3,000 万元的《综合授 信协议》承担连带清偿 责任	2021 年 3 月 17 日至 2024 年 3 月 17 日	296.00
本公司	科之杰新材料集团 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厦门 分行	为最高授信额度为 10,000 万元的《综合 授信协议》承担连带清 偿责任	2021 年 3 月 23 日至 2022 年 3 月 18 日	8,500.00
本公司	厦门建研购贸易有 限公司	兴业银行厦门 分行	为最高授信额度为 5,000 万元的《综合授 信协议》承担连带清偿 责任	2021 年 3 月 23 日至 2022 年 3 月 18 日	1,075.26
本公司	厦门天润锦龙建材 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厦门 分行	为最高授信额度为 3,000 万元的《综合授 信协议》承担连带清偿 责任	2021 年 3 月 23 日至 2022 年 3 月 18 日	0.00
本公司	科之杰新材料集团 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厦门 分行	为最高授信额度为 6,000 万元的《综合授 信协议》承担连带清偿 责任	2021 年 3 月 30 日至 2022 年 3 月 29 日	918.61
本公司	科之杰新材料集团 福建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厦门 分行	为最高授信额度为 6,000 万元的《综合授 信协议》承担连带清偿 责任	2021 年 3 月 30 日至 2022 年 3 月 29 日	678.98
本公司	厦门建研购贸易有 限公司	招商银行厦门 分行	为最高授信额度为 1,000 万元的《综合授 信协议》承担连带清偿 责任	2021 年 3 月 30 日至 2022 年 3 月 29 日	0.00
本公司	厦门天润锦龙建材 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厦门 分行	为最高授信额度为 2,000 万元的《综合授 信协议》承担连带清偿 责任	2021 年 3 月 30 日至 2022 年 3 月 29 日	1,593.00
本公司	科之杰新材料集团 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厦门 分行	为最高授信额度为 5,000 万元的《综合授 信协议》承担连带清偿 责任	2021 年 3 月 18 日至 2022 年 11 月 6 日	4,195.33

本公司	各控股子公司	建设银行厦门分行	为最高授信额度为4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协议》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21 年 9 月 22 日至 2022 年 9 月 18 日	39,403.61
-----	--------	----------	------------------------------------	----------------------------------	-----------

上述对外担保余额为 140,690.92 万元，占本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 341,257.08 万元的 41.23%。

(二) 公司累计逾期担保数量

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四、担保协议或担保的主要内容

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垒知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翔安支行联合申请最高不超过 6.5 亿元的综合授信，由“垒知上海科创园”项目土地及在建工程提供抵押担保，并由垒知集团承担不可撤销之全程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特此公告。

垒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七日